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T CAPITAL LIMITED

###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6)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業績公佈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出售上市投資之所得款項總額	4	<b>63,097,818</b>	30,892,302
收入	4	<b>1,434,418</b>	2,196,240
其他收入	5	<b>9</b>	171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472,674)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虧損)		<b>8,870,267</b>	(6,168,646)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b>(8,292,382)</b>	(7,828,353)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b>2,012,312</b>	(12,273,262)
所得稅抵免	7(a)	<b>13,625</b>	258,87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虧損)及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b>2,025,937</b>	(12,014,389)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b>0.0007</b>	(0.0044)
股息		<b>零</b>	零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9	3,113,600	9,844,896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10	61,328,065	52,883,559
現金及銀行結存		741,782	287,680
		<u>65,183,447</u>	<u>63,016,135</u>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1	743,200	588,200
<b>流動資產淨值</b>		<u>64,440,247</u>	<u>62,427,935</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64,440,247	62,427,935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	7(b)	237,678	251,303
<b>資產淨值</b>		<u>64,202,569</u>	<u>62,176,632</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7,352,800	27,352,800
儲備		36,849,769	34,823,832
<b>權益總額</b>		<u>64,202,569</u>	<u>62,176,632</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事項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乃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眾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德輔道中288號易通商業大廈6樓D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業務為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或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明確規定，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應如何估計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相關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由於本集團進行交易的貨幣及海外附屬公司換算為本集團列報貨幣的功能貨幣均為可兌換貨幣，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就本財務報表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是計劃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後對適用者予以採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	非公眾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列報貨幣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sup>3</sup>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見將來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資料被合理地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該資料被視為重要。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貨物及服務給予之代價之公平值釐定。

### 4. 收入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來自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1,434,418	1,843,320
來自非上市投資基金之股息收入	—	352,920
	<u>1,434,418</u>	<u>2,196,240</u>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取來自非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零港元（二零二四年：352,92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市場出售上市投資，由此獲得所得款項總額63,097,818港元（二零二四年：30,892,302港元）。

本集團並無提供其按主要業務及地域市場劃分之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收入及營運溢利貢獻分析。此乃由於本集團僅擁有一個業務分部（即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且本集團所有綜合收入及綜合業績均來自香港市場之表現。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收入源自本集團之股本證券投資，且因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故披露客戶之資料不具意義，因此並無披露主要客戶之資料。

由於本集團僅於香港經營，本集團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財務資產除外）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分析。

##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利息收入	<u>9</u>	<u>171</u>

## 6. 除税前溢利／（虧損）

除税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核數師酬金	350,000	350,00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2,230,200	2,052,491
－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	72,000	61,742
諮詢費用	1,380,000	1,668,332
短期租賃有關開支	226,489	254,630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472,674

## 7. 所得稅抵免

a)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金額指：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遞延稅項抵免	<u>(13,625)</u>	<u>(258,873)</u>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估計稅項虧損，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b)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分析如下：

	按公平值於 損益列賬之 財務資產之 未變現收益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本年度抵免	510,176 <u>(258,873)</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本年度抵免	251,303 <u>(13,625)</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7,678</u>

## 8.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虧損)2,025,937港元(二零二四年：(12,014,389)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735,280,000股(二零二四年：2,735,280,000股)計算。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兩個年度，由於本公司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及2)	774,260	9,641,875
按金	64,940	70,061
預付款項	2,274,400	132,960
	<u>3,113,600</u>	<u>9,844,896</u>

附註：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置於代理證券賬戶之結餘774,260港元(二零二四年：3,875,226港元)已計入其他應收款項。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一項非上市投資基金已獲贖回，因此全部投資款額5,190,000港元已入賬為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筆款項已全數退還予本集團。

## 10.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在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u>61,328,065</u>	<u>52,883,559</u>

## 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流動負債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包括租約將於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辦公室物業復原撥備5,000港元。

## 12. 每股資產淨值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每股資產淨值	<u>0.02</u>	<u>0.02</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資產淨值乃按資產淨值64,202,569港元(二零二四年：62,176,632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2,735,280,000股(二零二四年：2,735,280,000股)計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2,0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虧損約12,010,000港元），實現扭虧為盈的重大轉折。每股盈利為0.0007港元（二零二四年：每股虧損約0.0044港元）。與二零二四年相比，報告期間錄得溢利主要歸因於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約8,87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虧損約6,170,000港元）。此外，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概無銀行利息開支。

二零二五年，儘管烏克蘭衝突等地緣政治局勢持續緊張，但隨著通脹放緩及利率下調，全球股市依然強勁反彈。這一利好環境帶動本集團錄得上市證券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約10,26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虧損約4,270,000港元）。同時，由於採取了更高效的戰術性獲利策略，上市證券的已變現虧損收窄至約1,39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虧損約1,790,000港元）。

投資表現受下列主要因素所影響：

經濟、社會及政治因素－股市波動受到經濟、社會及政治因素的影響，如通脹、利率及烏克蘭戰爭。

資金流動性－資金流動性影響本集團在投資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以及維持現金狀況之間平衡的短期策略。

本集團之短期策略不時變更以反映市場及經濟狀況，而長期策略則為在投資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之間取得平衡，以提高股東之回報。

### 展望

在歷經全球貨幣緊縮、地緣政治緊張及後疫情調整所帶來的數年波動後，香港經濟與股市於二零二六年預期將延續漸進式復甦態勢。儘管挑戰依然嚴峻，但憑藉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以及與中國內地經濟的深度融合，整體前景可謂審慎樂觀。

經濟方面，二零二六年香港料將實現溫和增長。金融服務業將繼續擔當經濟支柱，並受惠於資本市場活躍度、跨境資金流動及與大灣區的進一步融合。隨著旅遊及商業活動進一步復甦，旅遊業與私人消費亦有望改善。政府吸引人才、推動創新及發展新興產業的政策，或將為中期增長提供額外動力。然而，營運成本高企、人口老化及生產力增長乏力等結構性制約，可能會限制擴張步伐。地產行業乃過往主要增長引擎，惟在高息環境及投資者審慎情緒下，預期仍將維持低迷態勢。

相比之下，二零二六年香港股市前景相對較為樂觀。在歷經長期疲弱後，相較於全球其他市場，香港股票的估值偏低，吸引力日益增強。若企業盈利趨穩且全球風險偏好回升，估值修復有望重燃投資者興趣。恒生指數有望受惠於內地投資者資金透過港股通持續湧入以及新股上市活動回暖。科技、數字化、人工智能及綠色金融等相關板塊料將吸引長線資金，而金融機構亦可受惠於市場流動性改善與募資活動增加。

儘管有上述利好因素，風險依然顯著。全球利率預期的變化可能導致資金流向大幅波動，而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亦可能持續影響投資信心，近期中東地區戰爭對原油價格造成重大壓力，進而可能對全球經濟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影響香港上市中資企業的監管政策走向仍是重要的不明朗因素。

整體而言，二零二六年對香港而言料為整固之年。經濟增長預期平穩但溫和，而股市可能呈現由估值修復及結構性主題帶動的選擇性機遇，而非普漲行情。

除證券交易外，本公司管理層將繼續發掘不同行業及地區的機會，發現更多被低估但能產生可持續收入流之投資良機，提高股東回報。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集團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止年度約2,200,000港元減少約34.69%至報告期間約1,430,000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於上一年度悉數贖回非上市投資基金後，不再有來自該基金之股息收入，而來自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則由約1,840,000港元小幅減少至約1,430,000港元。

###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由截至二零二四年止年度之虧損約6,170,000港元轉變為報告期間之收益約8,870,000港元。此扭轉主要由於報告期間香港上市股份產生未變現收益約10,26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香港上市股份產生未變現虧損約4,270,000港元），以及香港上市股份財務資產之已變現虧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止年度約1,790,000港元收窄至報告期間約1,390,000港元。此變動反映了香港股市於報告期間逐步復甦。

##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多個投資項目到期後不再從事新的投資項目。與投資項目相關的法律及專業費用總額減至約960,000港元。

## 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2,0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虧損約12,010,000港元），主要得益於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約8,870,000港元。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9,840,000港元大幅減少至約3,110,000港元，主要由於年內收回一筆非上市投資基金款項約5,190,000港元及結算若干應收經紀款項結餘所致。餘額主要為支付予多家外部專業機構的預付款項約2,270,000港元，以支持本集團在香港的合規及營運事宜。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約為64,2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62,18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現金狀況，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74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9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約為61,3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2,880,000港元）。

## 資本負債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不包括租賃辦公室物業復原撥備）以及租賃負債）為數約74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80,000港元）。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按總負債除以本公司股東權益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15%（二零二四年：約0.94%）。

## 資本架構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並無抵押。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亦無或然負債。

##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大多數以港元為單位。本集團現時並無訂立任何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涉及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及其預期資金來源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的計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六名（二零二四年：四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報告期內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及其他員工的袍金、薪金及其他津貼）約為2,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110,000港元）。薪酬組合包括基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被視為合適之福利。薪酬組合一般參照市場條款、個人資歷及表現而制定，會按照僱員之個人功績及其他市場因素而定期檢討並已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閱。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如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有關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一部份－強制披露要求」一節所載之守則條文及「第二部份－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一節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間已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必守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採納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亦已聯同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本公佈。

##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止，本集團概無進行重大期後事項。

## 維文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維文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業績初步公佈所載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一致。由於維文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非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維文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公佈發出任何保證。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公眾人士所持本公司股份所佔百分比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5%。

## 登載年度業績及年報

業績公佈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dt-capitalhk.com](http://www.dt-capitalhk.com))「公告」一欄。二零二五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並將根據二零二四年二月五日公佈的有關發佈公司通訊的新安排向本公司股東提供。

## 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就本集團員工及管理團隊於二零二五年作出貢獻致謝，同時衷心感謝本公司股東一直鼎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  
陳佩君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梁治維先生及宿春翔先生；非執行董事陳佩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仰德先生，陳振剛先生及夏旭衛先生。